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 2016-043 号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复牌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有关事项的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585 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停牌一天。

鉴于公司已对上述问询函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详细回复，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16-044 号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